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沙湾工业园向阳路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葛利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与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所

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现金收益，能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上述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公告》

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16 日